

Disclosure

12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在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协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的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决定自7月26日起在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活动(以下简称“基金定投”)。

基金定投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和即时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现将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基金的基金的投资者。

二、办理销售机构

自2008年7月26日起,投资者可到银河证券各网点办理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具体办理规则遵守银河证券的相关规定。

三、适用基金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成长,基金代码:519668)

四、办理时间

基金定投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银河成长基金定投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立过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者除外),具体开户和签约程序遵循银河证券有关规定。

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银河证券各营业网点申请增开交易账号(已在银河证券开户者除外),并申请办理本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银河证券有关规定。

六、申购费率的说明

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七、扣款方式

1、投资者应遵循银河证券的有关规定办理业务,并与银河证券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办理,但该等顺延将不能超过一个月。

2、投资者需指定唯一银行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且该账户须为

其从事本基金交易时的指定银行账户。

3、如基金暂停申购,银河证券也将暂停该基金的定期定投业务。

八、投资金额

投资者可到银河证券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超过100元的必须为100元的整数倍。

九、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净值经确认和赎回起始日为T+2工作日。

为使您及时掌握定投申请的确认结果,请投资者在T+2工作日起到本公司或银河证券各网点查询确认结果。

投资者办理业务后,可以在本基金交易时间内随时办理基金的赎回。

如无另行公告,本公司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等同于正常的赎回业务。赎回时遵循“先进先出”规则。

十、基金定投的终止

1、目前,银河证券可提供基金定投的签约和撤销服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银河证券的有关规定。

2、投资人终止基金定投,须至银河证券各网点进行撤销,具体办理程序遵循银河证券的有关规定。

十一、咨询方法

1、银河证券网址: http://www.chinastock.com.cn/

2、银河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3、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 www.galaxyasset.com

4、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0860

十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强调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海虹控股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08-21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六届八次暨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08年7月22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根据董事长曾外先生的提议于2008年7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监事3人通讯方式参与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投票方式表决,以七票赞成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决定聘请股东会批准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时授权由董事会制定相关规则并实施。

公司监事3人通讯方式参与会议。

以上两项议案须报请2008年8月11日召开的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三、审议通过《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进展报告》

四、关于召开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08年8月11日召开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相关议案,具体情况请参考《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召开二〇〇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海虹控股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08-22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二〇〇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时间:2008年8月11日上午10:00

2. 会议地点:海口市滨海大道文华大酒店七层公司会议室

3. 会议方式:现场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出席会议对象:
(1) 截止2008年8月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委托书格式附后);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任律师及特邀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二) 关于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以上以议案情况请参考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出席登记;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办理出席登记;

法人股东代表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办理出席登记;

2. 登记时间:2008年8月6日至8月8日工作时间(8:30-12:00及14:30-17:30);

3. 登记地点:
海口市滨海大道文华大酒店七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其它方式: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信函以到达地邮戳为准。敬请参会股东在出席现场会议前进行电话确认。

四、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海口市滨海大道文华大酒店七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571015

联系电话:(0898)68510496 联系传真:(0898)68510669

联系人:王晨曦

2. 会议费用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等全部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股票简称:美尔雅 股票代码:600107 公告编号:2008014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8年7月24日在本公司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闻孙先生主持,公司9名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以传真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受本公司大股东资金占用问题尚未彻底解决的影响,本公司与战略股东一并对美尔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尔雅期货公司”)拟增资扩股方案未获准实施。为加快美尔雅期货公司增资扩股工作的顺利开展,经与有关部门沟通,美尔雅期货公司提议,公司经董事会审议,提出了对本公司第七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北美尔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进行调整的议案,该增资扩股方案

方案已得到股东各方的协议认可,本公司董事会按法定程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湖北美尔雅期货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

经与本次拟对美尔雅期货公司增资扩股的各出资方协商同意,本公司决定在美尔雅期货公司本次增资扩股方案中放弃优先认购权,不再出资。

湖北劲霸投资有限公司拟对湖北美尔雅集团有限公司增资10%的股权300万元资金后,再对期货公司增资2496万元,其中资本金1,796万元(含受让10%股权300万元的资金),溢资出资1,000万元转给美尔雅期货公司资本公积金,其资本金占增资后美尔雅期货公司29.98%的股权;

深圳市睿信企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总额2,000万元,其中资本金1,200万元,溢资出资800万元转给美尔雅期货公司资本公积金,其资本金占增资后美尔雅期货公司20.03%;

武汉志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总额490万元,其中资本金294万元,溢资出资196万元转给美尔雅期货公司资本公积金,其资本金占增资后美尔雅期货公司4.91%的股权。

若调整后的增资扩股方案获准实施,美尔雅期货公司资本金为5990万元,本次溢价转入的资本公积金为199万元,其中本公司资本金仍为2700万元,占增资后期货公司资本金的45.08%,湖北劲霸投资有限公司资本金

1796万元,占增资后期货公司资本金的29.98%;深圳市睿信企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资本金1200万元,占增资后资本金的20.03%;武汉志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资本金294万元,占增资后期货公司资本金的4.91%。

以上各出资方均以现金对美尔雅期货公司进行增资。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美尔雅期货公司办理本次调整后增资扩股方案和新股东情况上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相关手续。

本公司将关注以上事项的进展情况,继续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股票简称:美尔雅 股票代码:600107 公告编号:2008015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8年7月25日在本公司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闻孙先生主持,公司9名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以传真方式进行了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湖北证监局加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专题会议相关文件精神,按照湖北证监局的统一部署,本公司及总组织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相关人员展开学习讨论,周密组织、认真安排,将上市公司治理工作不断推向深入。董事长杨闻孙先生作为第一责任人对此项工作一抓到底,召开专门会议做出具体安排,按相关要求对通知和会议中所列公司治理整改的主要内容再次深入展开自查,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明确的整改和提高措施,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说明》(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报告中对公司开展公司治理工作的情况进行了详尽说明。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新疆城建 编号:临 2008-038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近日接到 2006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下称“发行项目”)的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金元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原保荐代表人孙利军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发行项目的保荐代表人,金元证券现委派方东接替孙利军担任公司发行项目的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新疆城建 编号:临 2008-039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近日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关于核准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7]177号)文准核,公司于2007年7月26日向力天集团有限公司等六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43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7.03元。

2007年7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